

中宁县余丁乡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中宁县余丁乡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nzf.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中宁县余丁乡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宁县余丁乡人民政府；邮编：755100；电话：0955-5640065；传真：0955-5640808；电子邮箱：znxydx5640065@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聚焦为民公开，全力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一是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围绕推进乡村振兴、疫情防控、重大民生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持续深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应上网尽上网”。通过政府网站、公示栏等渠道，全乡共向社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7 条。二是进一步拓宽主动公开渠道。在现有的公开渠道基础上，积极探索创新，建立乡政府官方微信公众账号，第一时间发布各类政策信息，

解读相关政策,并与公众互动,有效提高了公众对政策的知晓率、理解度、通达性。

(二) 聚焦依法公开, 严格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结合《条例》相关要求,健全和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机制,相继制定《余丁乡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等3项制度,对接收、登记、补正、拟办、审核、答复、送达、归档等环节进一步加强管理,实现全乡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进一步健全乡政府及相关单位之间的联动协调机制,畅通网站、信函、电话、传真等多种受理渠道,整合共享依申请公开资源,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办理的质效,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涵盖土地征收、房屋补偿、项目建设、教育医疗、社会救助等民生热点问题。2022年度,余丁乡人民政府未发生因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而引发的行政复议案和行政诉讼案,未收到各类有关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申诉案以及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聚焦精准公开, 切实强化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把好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关。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政府信息公开属性认定、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等机制。2022年余丁乡行政发文11个,公开属性均为“此件公开发布”。二是把好政府信息分类关。切实完善政府信息分类管理,并实现动态更新常态化,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将乡政府重要会议讨论决定事项、制定的政

策文件，除依法不予公开的外，都及时通过公示栏进行公示。对转发的涉及到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改革方案、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重大政策措施、重点工程项目，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及时主动向社会主动公开。依托宁夏政务服务一张网，累计网上办理事项 7619 件，其中社保类事项 6516 件、临时救助对象认定、救助资金给付事项 822 件、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救助资金的给付 60 件，办理生育服务事项 66 件，残疾人证办理 135 件，办理老年人高龄补贴事项 20 件，公安窗口办理 1233 件。

（四）聚焦规范公开，完善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突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进一步梳理信息公开目录，对接沟通县政务公开办，报送各类公开信息，确保政府网站中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发布全面、准确、权威、及时、高效。二是强化政务新媒体政府信息公开重要平台作用。围绕中心工作，在微信公众号及时公开党和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发布涉及公共利益的重大事项，推送重要部署执行和结果信息，公布民生实项目进展情况；认真做好公众留言的审看发布、处理反馈工作，回复留言依法依规、态度诚恳、严谨周到，杜绝答非所问、空洞说教、生硬冷漠；对于群众诉求限时办理、及时反馈，确保合理诉求得到有效解决；结合重大活动、重要节日及纪念日、主题日等设置议题，吸引公众参与，增强互动效果。

（五）聚焦高质公开，稳步推进政务公开监督保障。一是对各村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不定期督查，对公开不及时、不规范以及未保护村民隐私的情况予以通报，并盯抓整改；二是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余丁乡 2022 年度效能目标考核内容，定期听取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三是设立意见建议箱受理群众对余丁乡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反馈，目前尚未接到投诉电话及相关意见建议，全年也未发生追责问责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乡政府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身兼数职，部分信息公布不够及时、更新较慢。为接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员队伍建设，提升信息员综合素质，提高工作效率。二是广泛宣传，营造氛围。扩展宣传范围，深化政府信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典型经验、先进做法宣传报道，引导群众主动关心政府信息公开，依法有序参与政府信息公开。三是加大政府信息采集和发布力度，提高信息质量，丰富公开内容。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重点公开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中宁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我乡的重点任务共 5 项，一是扎实开展基层政务公开。加强对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等工作的公开，督导各村通过公开栏公开除涉密或涉及个人隐私外的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信息，相关资料留存村委会，方便群众现场查阅，并及时汇总上报杞乡清风智慧监督执

纪大数据平台。同时，进一步完善专区功能，并结合实际工作深化乡级政务公开专区标准化建设。二是科学界定公开方式。涉及公共利益调整、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通过互联网等渠道普遍公开；涉及部分特定群体或明确要求特定范围公示的，科学选择公开方式，防止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或者泄露个人隐私、商业秘密。三是调优配强公开队伍。已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并向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四是持续推动政府开放日。已于9月份开展了“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党员、人大代表、群众进入机关，加深政府与群众的联系。五是强化组织领导。分管领导定期组织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开展自查，对查出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2022年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用。